**共青团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院团发〔2022〕3号

**★**

关于推荐本科毕业免试攻读研究生

2023届体育专长学生加分的指导意见

各位2023届的同学：

按照学校《关于推荐2023届优秀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本通[2022]100号）文件要求，经经管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建议对2023届经济管理学院具有体育专长学生实行如下加分办法：

1、加分对象：2023届经济管理学院本科体育专长毕业生。

2、加分项目：

（1）竞赛类

A、体育节比赛：新生田径运动会、思源杯男女足球赛、踢毽子比赛、极限飞盘比赛、院际杯跳绳比赛、新生乒乓球赛、棋类比赛、太极拳比赛、腰旗橄榄球赛、“三项全能”赛、慢投垒球赛、院际杯羽毛球赛、篮球“5V5”超级联赛、健美操比赛等。

B、非体育节比赛：校田径运动会、院际杯体育舞蹈赛、冬季越野锦标赛、院际杯网球赛、院际杯乒乓球赛、院际杯篮球赛、五四火炬接力、定向越野、交子交女向前冲、体育云集结、“抗疫杯”线上棋类比赛、气排球比赛等。

（2）非竞赛类

北京2022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建党百年庆祝大会、纪念全民族抗战爆发85周年仪式、校运动会学院学生方阵、校运动会学院表演项目、院运动会学院学生方阵、经管学院运动会开幕式表演项目等。

3、项目分数：

竞赛类：

（1）作为参赛人员参加校级比赛并获得前三名，累计分数3分/次/年。

（2）作为参赛人员参加校级比赛并获得四至八名，累计分数2分/次/年。

（3）作为替补人员参加校级比赛获得前八名，累计分数1分/次/年。

（4）参与校级比赛虽未获得校级荣誉但全勤参与项目训练历时超过1个月，累计分数2分/次/年。

非竞赛类：

（5）参与非竞赛类项目，校级项目累计分数1分/次/年，院级项目累计0.5分/次/年。

4、加分细则：

（1）学院的加分调整基于学校体育部下发的建议加分名单。

（2）按照参与不同类别的体育活动量化个人对于学院的体育贡献，并在学校体育部的建议加分基础上进行系数折算。具体为：根据加分细则累积5分及以上，加体育部建议分数，折算系数为1；累计4分及以下，加体育部建议分数，折算系数0.7。

（3）大学期间不同学年参与活动的项目分数可累加，同年同一项目不同活动不可累加（如体育舞蹈中分为院际杯比赛与开幕式表演，其属于同一项目不同活动），活动人员名单最终由学院团委认定。

（4）当年的活动项目以学校体育部、校学生会体育部主办或承办的为准。

（5）参与项目期间若有重大违规违纪行为或严重缺勤行为将不予进行该项目的加分。

（6）由于《关于推荐本科毕业免试研究生学生艺术团2023届文艺专长学生加分的指导意见》（院团发[2022]2号）文件中已经核算健美操比赛项目，故同年在体育专长加分中不予重复计算。

（7）转专业同学大一学年在原学院参与的同类活动，提供真实有效证明材料，可以根据情况予以认定。

（8）本文件只适用于推荐免试研究生2023届经济管理学院体育专长本科毕业生。

共青团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

报：党委副书记、教学副院长 送：各相关部门 发：2019级团总支